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 2024 年 7 月 3 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證券時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股票代碼：601005）刊載以下公告。

一、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進展公告。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鄒安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24 年 7 月 3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謝志雄先生（執行董事）、孟文旺先生（執行董事）、鄒安先生（執行董事）、宋德安先生（非執行董事）、林長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盛學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唐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郭傑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千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2元/股（含）测算，若全部以最高价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5千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比例0.56%。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6月13日，公司通过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并于2024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

截止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6683.8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49%；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6975.2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所有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

### 三、其他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 日